

证券代码：833896

证券简称：海诺尔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海诺尔环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向控股股东骆毅力借款1500万元，用于公司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建设。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骆毅力先生、骆的女士回避表决，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骆毅力

住所：成都市高新区神仙树南路53号

关联关系：骆毅力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公司董事长、总裁，骆毅力先生与骆的女士为父女关系，骆的女士任公司董事、副总裁。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的原则，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借款，是为了

支持公司业务发展，满足公司项目建设资金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任何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向控股股东骆毅力借款1500万元，用于公司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建设，借款利率：5.5%/年；借款限期：壹年（自所借款项到达借款人账户之日起计息）；还款方式：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原公司全资子公司随州海诺尔环保发电有限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骆毅力先生签订的《借款合同》不再履行。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有利于公司发展，是合理的、必要的。上述关联交易未占用公司资金、未损害公司利益。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借款经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对控股股东形成依赖。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海诺尔环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9日